

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文件

三审信〔2025〕10号

签发人：李宝松

办理结果：A

对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89号提案的答复

张晓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电子证照应用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我市电子证照应用工作现状

近年来，我市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关于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积极推进电子证照在政务服务领域应用，将电子证照作为推动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优化营商环境的关键抓手，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夯实基础支撑，提升制发与应用能力。大力推进“四电”系统建设，为电子证照的规范制发和应用提供了基础保障。一是强化证照制发与管理。严格遵循国家和省电子证照标准规范，已完成 123 类电子证照标准化模板制定工作，累计向省电子证照库推送数据 79 万余条，确保了制式的统一性和数据的规范性。二是实现电子印章全覆盖。完成全市 257 家政务服务单位电子印章的收集、制作与部署，政务服务单位电子印章覆盖率已达 100%，为电子证照的合法有效应用提供了基础保障。三是推动政务服务领域应用。积极推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 18 家单位的 277 项政务服务事项（如增容用电、用水报装等）实现电子营业执照“免证可办”，初步提升了办事便利度。

（二）创新服务机制，提升用户体验。为解决企业群众“因证失效”痛点，我们创新构建了电子证照临期预警闭环机制。依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实现对全市电子证照有效期的精准监测，并创新采用“弹窗+短信+电话”三级联动模式，在证照到期前 30 天、7 天、3 天精准推送预警信息。该机制有效帮助持证人提前安排证照续期，显著减少因证照过期导致的业务中断，提升了政务服务体验感和满意度。为持续优化该机制，我们联合相关

部门深入调研座谈，针对实际问题收集意见，为系统优化提供精准需求支撑。

二、关于提案中指出的问题与相关建议

（一）关于技术障碍与安全隐患问题。我们高度重视电子证照的安全性、规范性和互通性。在技术层面，我们严格遵循国家和省关于电子证照的技术标准和安全要求，已完成的电子证照模板由省级平台统一管理下发和认证回流，从源头保障了制式的统一和数据的规范。在系统建设和运维中，我们采取了多种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和应急响应处理，努力保障数据安全和个人隐私。在标准层面，国家和省已发布系列标准规范，我市严格遵照执行，支撑了跨部门、跨层级的互通共享。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密切关注技术发展趋势，不断提升系统安全防护等级，确保电子证照安全可靠应用。

（二）关于应用场景不够丰富问题。我们坚持以企业和群众需求为导向，不断拓展电子证照的应用场景。积极探索在行政执法、社会治理、公共服务等领域的普及应用，依托“四电”系统建设，推动相关数据全量归集、共享、应用和互信互认，持续深化“免证可办”，根据省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计划推动160类以上电子证照在200个以上场景的应用，提高电子证照的社会认可度和使用价值。

（三）关于法律适用与安全监管缺失问题。目前，国家和省层面已出台《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关于加快推进电子证照扩大应用领域和全国互通互认的意见》、《关于印发河南省电子证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相关指导意见和管理办法，为电子证照的应用提供了基本法律和管理框架，我市也严格遵照执行。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强化系统支撑与数据管理能力。加大对电子证照系统及相关配套基础设施的投入，优化系统功能，提高稳定性与性能，确保电子证照的实时生成、调用和核验。健全数据质量管理机制，确保电子证照及相关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时效性。提升数据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为电子证照的广泛应用提供高质量、可信赖的数据源。

（二）强化安全保障和监督管理。在国家和省相关法律法规框架下，严格执行并积极推动完善电子证照的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在此基础上，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关于政务数据安全的规定，加强数据安全防护，保障企业和个人信息安全。强化技术防护手段，建立应急响应机制，提升应对数据泄露、系统故障等安全事件的能力。建立健全电子证照的监督管理机制，加强对制发、使用、共享等环节的监督检查，确保电子证照的合法、合规使用。

(三)优化协同推广机制。进一步优化部门间协同联动机制，形成电子证照应用推广的强大合力。我们将把推动各业务单位积极使用电子证照进行制证发证作为协同工作的重中之重，确保电子证照的源头供给和应用基础。在此基础上，我们将加大宣传力度，普及电子证照在各个应用场景中的使用流程和优势，提高企业群众的知晓度、信任度和使用率，培养使用习惯，切实提升电子证照的应用效能和服务水平。通过制发、使用、推广、服务的全链条协同，构建电子证照高效运行和广泛应用的新格局。

以上是我局对您提案的答复，非常感谢对我局工作的支持和关心，希望今后多对我局的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与建议。

2025年6月23日



联系部门及电话：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806035；

联系人：高理岩。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政府督查室（1份）。

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23 日印发